

## 教育部 函

地址：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承辦人：詳如說明九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0月7日

發文字號：臺教高通字第111220452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抵臺前流程圖、抵臺後流程圖、QA

主旨：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以下簡稱指揮中心）自111年10月13日起邊境管制措施放寬，111學年度境外生入境配合調整事宜，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111學年度境外生入境自111年10月13日零時(航班表定抵臺時間)起，調整入境機制。
- 二、境外生抵臺前簽證或入境許可證之取得：
  - (一)外國學生憑入學通知單直接向外交領事事務局申請簽證。
  - (二)港澳學生申辦入出境證件：
    - 1、學位生：
      - (1)新生：海外聯招分發通知書、自行招生學校錄取通知書。
      - (2)非當年度新生：在臺就學學校之復學或在學證明。
    - 2、非學位生：由各校出具註明符合境外生條件(研習華語、交換生、短期研習)之公文，該公文請同時副知內政部移民署。
- 三、各校應於境外生入境前宣導入境防疫新規定，另境外生入境免向本部申報，由各校自行掌握境外生入境情形，為利各校掌握境外生動向及境外生遇有突發狀況之處理，學校須於學生入境前1日至境外教研人員及學生來臺資訊系統（以下簡稱OSAS系統）填報名冊，並於學生入境日翌日中午12點前至系統點選確認入住自主防疫地點。若個別學校執行情形良

好，未有學生違反防疫規定，則該校11月起免於OSAS系統填報。

- 四、境外生得自各國際機場/港口入境，不限桃園國際機場（以下簡稱桃機）。若學生於桃機以外其他機場/港口入境，學校須協助引導接送事宜，並由專人與學生保持連繫，以利學生如遇突發狀況，能及時處理。
- 五、本部桃園機場小組（以下簡稱桃機小組）改於桃機入境大廳設櫃檯，處理緊急事件及提供諮詢服務；因應入境學生遞減，10月服務時段7:30至22:00；11月至12月服務時段8:30至17:30。各校應設有緊急聯絡窗口供學生及桃機小組人員聯繫；另如採線上協助接機，應確認學生是否按照入境時間抵達及入住自主防疫地點。桃機小組於服務時間以外，接獲各機場/港口或學生通知發生突發狀況，將連繫學校之緊急聯絡窗口，由學校前往現場處理，若學校未及時安排，將由桃機小組與學生保持連繫，視情況派人到場協處，且該案列入學校重大缺失議處。
- 六、檢疫規範：境外生入境無須居家檢疫，但須進行7天自主防疫，免填報防疫追蹤系統，自學生抵臺後由學校自行關懷學生身心狀況，及時提供有症狀或確診學生醫療協助。自主防疫期間如無症狀，且2日內快篩陰，即可外出及到校（班）上課。
- 七、入境後至居家檢疫之交通方式：
  - （一）如無症狀，可搭乘大眾交通工具、親友/機關團體（學校派專車）接送、自駕，前往自主防疫地點。
  - （二）如有症狀，需進行唾液PCR並由學校線上引導學生搭乘防疫車隊（防疫車隊自10月13日起將依實際搭車里程計費）或改由學校派專車載學生前往自主防疫地點。
- 八、自主防疫地點：
  - （一）如無症狀，除可住符合1人1室（獨立衛浴）條件之租屋處

或親友住所或旅館外，學校亦可安排學校宿舍作為自主防疫地點，自主防疫期間如有症狀且住學校宿舍者，須入住學校隔離宿舍。

(二)如有症狀，仍可入住符合1人1室（獨立衛浴）條件之租屋處或親友住所或旅館外；但若入住學校宿舍，須為符合1人1室（獨立衛浴）條件之「隔離宿舍」，確診則轉入住「照護宿舍」。

(三)如入住學校宿舍，同日入境的同校境外生，得多人同住一室，惟如果同住一室之中有人轉確診，其同住室友「未接種3劑疫苗者須居家隔離3+4、接種疫苗滿3劑者進行0+7天自主防疫或居家隔離3+4」，爰建議事前告知學生或盡可能安排1人1室之學校宿舍作為自主防疫地點。

(四)自主防疫期間，如轉為確診之輕症個案，則移動至學校照護宿舍隔離。若照護宿舍床位額滿，由本部協調指揮中心移動至集中檢疫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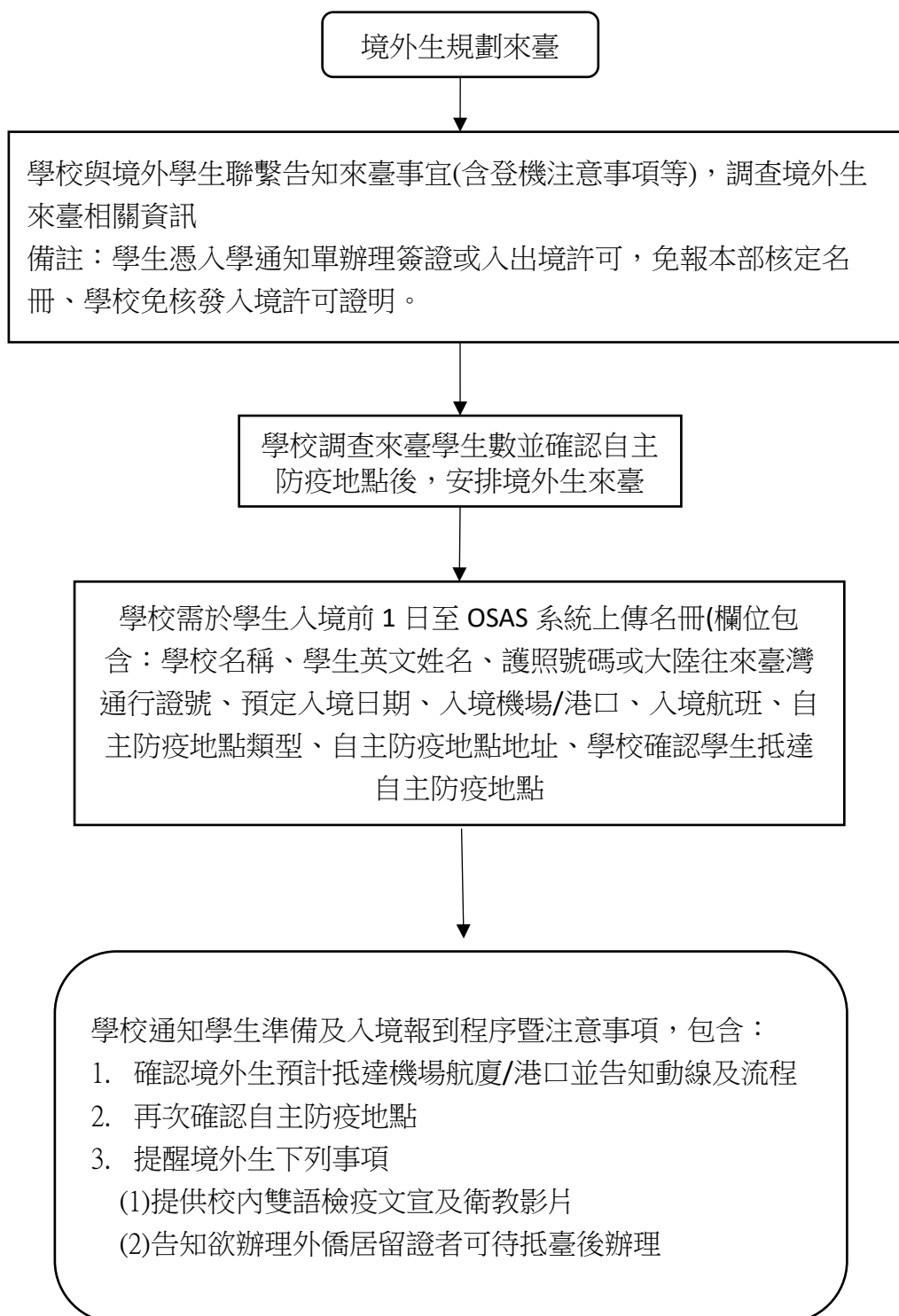
九、案如有疑問，請於「osas系統/聯絡我們」項下洽詢各業務承辦人。案內所附入境前流程圖、入境後流程圖及QA亦同步公告於osas系統供參。

正本：各公私立大專校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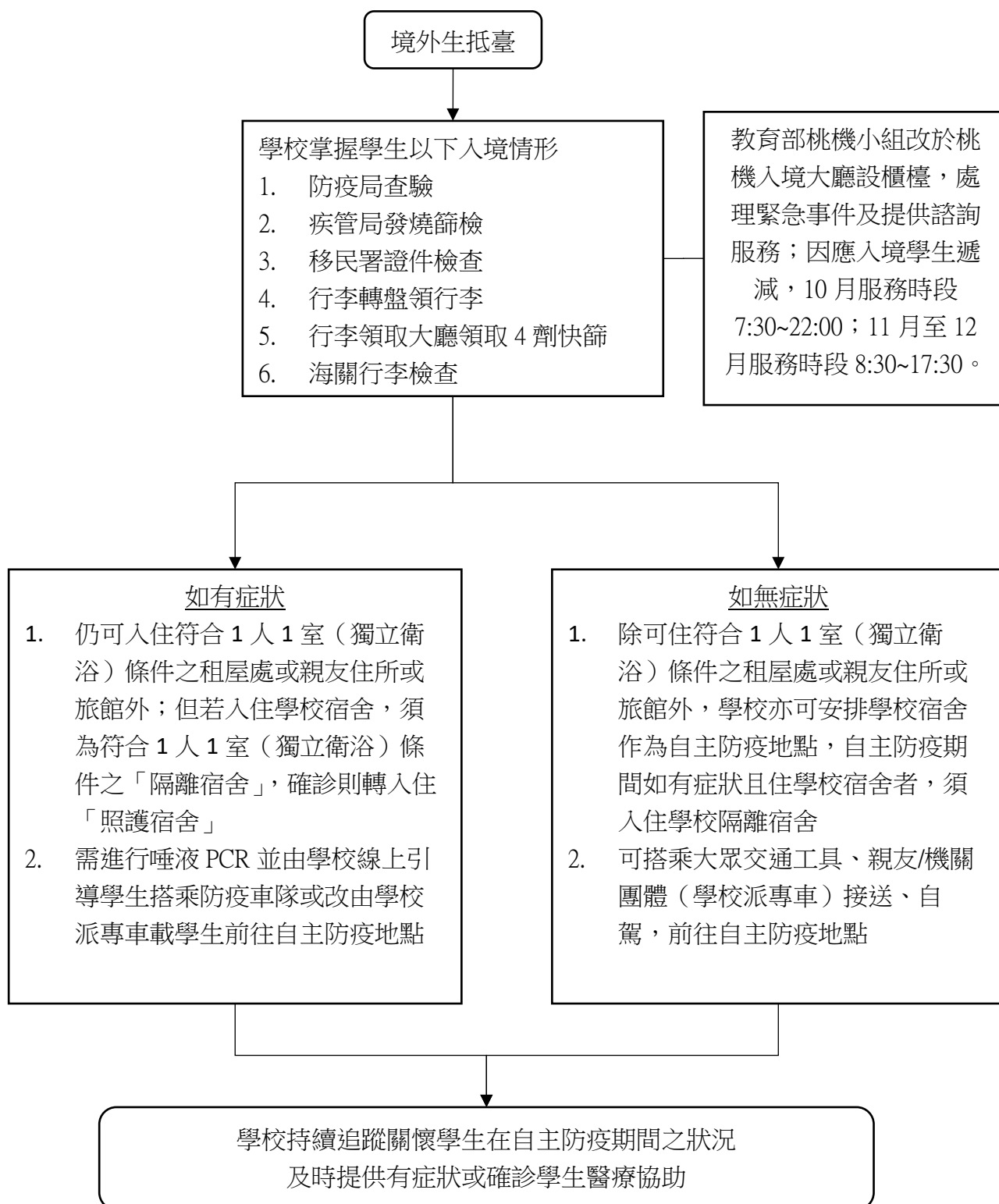
副本：外交部領事事務局、內政部移民署、大陸委員會、交通部民用航空局(均含附件)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 境外生抵臺前流程圖



## 境外生抵臺後流程圖



## 配合指揮中心規劃新境管措施之境外生入境機制調整 QA

**Q1：學生的簽證如何辦理？免簽國可否免簽入境？**

A1：學生憑入學通知單直接向外交領事事務局或內政部移民署申請簽證或入境許可。免簽國學生雖可免簽入境，但如長期停留臺灣就學，仍應事先辦妥學生簽證。

**Q2：港澳學生申辦入出境證件要準備哪些文件？**

A2：

1. 學位生：
  - (1) 新生：海外聯招分發通知書、自行招生學校錄取通知書。
  - (2) 非當年度新生：在臺就學學校之復學或在學證明。
2. 非學位生：由大專院校出具註明符合境外生條件(研習華語、交換生、短期研習)之公文，該公文請同時副知內政部移民署。

**Q3：學生名冊需要向教育部申報嗎？名冊異動是否也需報部？**

A3：學生申請證件或入境皆不須報請本部核定名冊，學校也免核發入境許可證明。名冊異動亦無須報部，但務必要能掌握學生動向。

**Q4：學校需要掌握入境情形嗎？**

A4：

1. 本部將簡化 OSAS 系統欄位，保留7個重要資料欄位提供學校在主動聯繫學生後自行登錄控管，以掌握學生入境及自主防疫地點。
2. 學校自行登錄 OSAS 系統，若個別學校執行情形良好，未有學生違反防疫規定，則該校11月起免於 OSAS 系統填報。
3. 若學校未掌握而發生學生違反自主防疫規定或失聯等情，除限期改善外，將列為扣減境外生招生名額參據，屢未改善則予以停招。

**Q5：所有要入境的境外生都必須登錄 OSAS 系統嗎？**

A5：與原先申請對象相同，僅需填報未持有效居留證之境外生之資訊，原已持有效居留證者入境依內政部移民署境管規定辦理。

**Q6：學校需要去機場接機嗎？**

A6：

1. 回歸學校掌握入境情形，學校應設有緊急聯絡窗口供學生及桃機小組人員聯繫；另如未前往接機而採線上協助接送，應確認學生是否按照入境時間抵達及入住自主防疫地點。
2. 桃機小組改於桃機入境大廳設櫃檯，處理緊急事件及提供諮詢服務；因應入境學生遞減，10月服務時段7:30~22:00；11月至12月服務時段8:30~17:30。

3. 桃機小組於服務時間以外，接獲機場或學生通知發生突發狀況，將連繫學校之緊急聯絡窗口，由學校前往現場處理，若學校未及時安排，將由桃機小組與學生保持連繫，視情況派人到場協處，且該案列入學校重大缺失議處。
4. 各機場或港口均可入境，若學生於桃機以外其他機場/港口入境，學校須安排協助接送事宜，並由專人與學生保持連繫，以利學生如遇突發狀況，學校能及時處理。

**Q7：若在桃機以外機場/港口入境，學校是否要到現場接機？**

A7：若學生於桃機以外其他機場/港口入境，學校須安排協助接送事宜，並由專人與學生保持連繫，以利學生如遇突發狀況，學校能及時處理。

**Q8:境外生也是採0+7嗎？**

A8：是，境外生入境需要進行7天自主防疫。

**Q9：可否請親友到機場接送到自主防疫地點？或可以搭捷運嗎？**

A9：如無症狀，可搭乘大眾交通工具、防疫車輛、親友/機關團體（學校派專車）接送、自駕，前往自主防疫地點；如有症狀，需進行唾液 PCR 並由學校線上引導學生搭乘防疫車隊或改由學校派專車載學生前往自主防疫地點。但請提醒學生，防疫車隊自10月13日起將依實際搭車里程計費。

**Q10：自主防疫地點除了1人1室的自宅或親友住所或旅館或租屋處，可不可以住學校宿舍？**

A10：

1. 如無症狀，除可住符合1人1室（獨立衛浴）條件之租屋處或親友住所或旅館外，學校亦可安排學校宿舍作為自主防疫地點。
2. 如有症狀，仍可入住符合1人1室（獨立衛浴）條件之租屋處或親友住所或旅館外；但若入住學校宿舍，須為符合1人1室（獨立衛浴）條件之「隔離宿舍」，確診則轉入住「照護宿舍」。
3. 如入住學校宿舍，同日入境的同校境外生，得多人同住一室，惟如果同住一室之中有人轉確診，其同住室友「未接種3劑疫苗者須居家隔離3+4、接種疫苗滿3劑者進行0+7天自主防疫或居家隔離3+4」，因此建議事前告知學生或盡可能安排1人1室之學校宿舍作為自主防疫地點。
4. 接種疫苗滿3劑之疫苗需為世界衛生組織(WHO)核發 EUL(緊急使用清單)之 COVID-19疫苗種類，外加高端疫苗，均可以列入採計。

**Q11：可否安排集中檢疫所進行7天自主防疫？**

A11：10月13日後集中檢疫所謹提供確診者進行居家隔離，自主防疫地點請依A9所述地點進行安排。

**Q12：境外生自主防疫住學校宿舍是否有補助？可否將防疫補助用於補助境外生校外住宿費？**

A12：境外生自主防疫地點費用應由學生負擔，惟為減少境外生經濟負擔，學校可視宿舍量能協助安排學校宿舍作為自主防疫地點。本部防疫補助無法用於補助境外生校外自主防疫地點之費用。

**Q13：境外生什麼時間可否到校上課？**

A13：自主防疫期間如無症狀，且2日內快篩陰，即可外出及到校（班）上課。